

322【法界玄鏡理事無礙觀第①、②門】觀、釋原文整理

---華嚴懸談，三/四冊，卷五 P.9~16，三、義理分齊之第三『彰其無礙』

葉苾芬整理 2023/09/28

觀曰。理事無礙觀第二。(釋:即理事無礙法界也，二句總攝十門。方為事理無礙之義成第二觀)



一、本就前色空觀中。亦即事理，不得此理事無礙觀名者。有四義故。

- 1 雖有色事為成空理。色空無礙為真空故。
- 2 理但明空。未顯真如之妙有故。
- 3 絕無寄。亡事理故。
- 4 不廣顯⁽¹⁾無礙之相。⁽²⁾無為而為，無相而相。⁽³⁾諸事與理，炳現無礙，雙融相故

● 然事理無礙，方是所觀，觀之於心，即名能觀。

此觀別說觀事俗觀。觀理真觀。觀事理無礙成中道觀。又觀事兼悲。觀理是智。此二無礙。即悲智相導成無住行。亦即假空中道觀耳。

一【理遍於事】門。(ref: no309)

謂①能遍之理性無分限。所遍之事分位差別。②一一事中理皆『全遍』非是分遍。

③何以故。以彼真理不可分故。是故一一纖塵皆攝無邊真理無不圓足。

釋曰:

下十門應即為十以釋二意。便總料揀故分五對。¹第一理事相遍對。²第二理事相成對。³第三理事相害對。⁴第四理事相即對。⁵第五理事相非對。亦名不即對。然此五對皆先明理。尊於理故。又皆相望。一三五七九以理望事。二四六八十以事望理。初對為二。先正釋。二料揀。前中二門。即分為二。①謂能遍下。釋事理相性空。真理一相無相。故不可分則無分限。事約緣起故分位萬差。②一一事中下。釋其遍相理非事外。故要遍事。經云。法性遍在一切處一切眾生及國土故。③何以故。釋全遍所由。謂要全遍者。若不全遍理可分故。非如浮雲遍滿虛空隨方可分故。是故下。別指一事顯其遍相。以塵含理顯理全遍。

二【事遍於理】門。

謂能遍之事是有分限。所遍之理要無分限。示能所相

此有分限之事。於無分限之理。『全同』非分同。明遍理之相

何以故。以事無體，還如理故。有分之事全如理故。若不遍同事有別體。

是故一塵不壞，而遍法界也。結示遍相

如一塵。一切法亦然思之。例一切法。此對為下四對之本。由相遍故。有相成等。

(以下:料揀上二門，初標難喻。)

此全遍門超情難見。非世喻能況。初標難喻，以道理深故。離見即超情義耳。

言難喻者。事理相殊，而互相遍。

理遍事故，無相全在相中。事遍理故，一塵便無涯分。一塵既無涯分。

何有法之當情。無相全在相中。至理何曾懸遠。即相無相五目難覩。

其容全理之事。世法何能為喻。故經云。

「譬如法界遍一切。不可見取為一切」。又云。

「三界有無一切法。不能與此為譬喻。」顯下海喻亦分喻耳。

(以下:第二寄喻以明，借其分喻通其玄意。令諸達識，因小見大，亡言領旨)

① ^理如全大海在^事一波中，而海非小。^B如一小波匝於大海，而波非大

以大海對一波，明大小無礙，非大非小

②同時全遍於諸波，而海非異。俱時各匝於大海，而波非一。

以一海對諸波，明一異無礙，非一非異

③又大海全遍一波時。不妨舉體全遍於諸波。

④一波全匝大海時。諸波亦各全匝。互不相礙，

思之。

③④約法。即以一理。對一事多事。相望齊遍無礙

① 大海何得全在一波。以海無二故。一理何得全在於一事。以理無二故。

一波何以全匝大海。以同海故。一塵何以全遍於理。事同理故。

② 同時全遍下。以一海對諸波明一異無礙。約法。即一理對於諸事。以辨無礙。

又上①即非大非小。此②即非一非異。其一異等相，至下問答自明所以。

③ ④又大海全遍一波下。以大海雙對一波諸波。互望齊遍無礙。

約法。即以一理。對一事多事。相望齊遍無礙。

(一問，牒大小而答兼一異，以理望事問。) (約喻。即前①^a大海全在一波。而海非小)

問: ①^a理既全體，遍一塵。何故非小? 即①^a以遍難小

既不同塵而小。何得說為，全體遍於一塵? 以非小難遍

又 ④一塵全匝於理性。何故非大? 約事望理難。先以一塵難大

若不同理而廣大。何得全遍於理性? 以非廣難遍。約喻。即前一波全遍於大海而波非大

既成矛盾。義極相違。 二語互相違，此段但問大小

答: 理事相望，各非一異。故得全收而不壞本位。

正答一異兼於大小。由於理事二法相望。故云各非一異。

答前③一塵遍理，何故非大等

先『理望事』有其四句。

次以『事望理』亦有四句者

一真理與事非異故。真理全體在一事中^{遍塵}。

一事法與理非異故。一塵全匝於理性^{一塵遍理}。

二真理與事非一故。理性恒無邊際^{非小}。

二事法與理非一故。不壞於一塵^{明其非大}。

三以非一即是非異故。無邊理性全在一塵

三以非一即非異故。一小塵匝無邊真理^{小遍大}。

四以非異即是非一故。一塵理性無有分限。

四以非異即非一故。匝無邊理而塵不大

明雖遍非小，其無分限則非小也

三四句正答相違之難

四句雖遍於理而塵不大

即雙答遍塵難。非小及非小難遍一塵難

第三句明一小塵遍於大理

但明事理非一非異。

雖兩段但一相遍耳。

兩義難通。

彼前喻云:「又 ③大海全遍一波時。不妨舉體全遍於諸波。

④一波全遍大海時。諸波亦各全遍，互不相礙。

(此下第二番問對，以③大海雙對一波、諸波互望，齊遍無礙為問)

問: ^a無邊理性全遍一塵時。外諸事處。為有理性?為無理性?

若約喻問應云:「^a大海全遍一波時。餘諸波處。為有大海?為無大海?」

若塵外有理。則非全體遍一塵。若塵外無理。則非全體遍一切事。義甚相違

若波外有海。則非全體遍一波。若波外無海。則非全體遍一切波

答:以一理性融故。多事無礙故。故得全在內而全在外。無障無礙。是故各有四句。

答中文則雙標二門。一理性融故。標約理四句。多事無礙故。標約事四句。餘可知。

先就【理四句】者。(一~四)

(1~4 事四句, 於下並列之)

(一初即答前^a無邊理性。全遍一塵時。外諸事處。為有理性? 為無理性?兼明在一切中時。亦全在一塵

一、以理性全體在一切事中時。不礙全體在一塵處。是故在外即在內。(理四句)

1、一事全匝於理時。不礙一切事法亦全匝。是故在內即在外。(事四句)

第一句:「一事遍, 不礙多事遍」

① 今第二句正答明餘處有。即釋喻中大海全遍一波時。不妨舉體全遍於諸波

② 若為問者。應云理性全在諸法時。為全在一塵不。今此明全在一塵。以遍一切豈揀一塵

二、全體在一塵中時。不礙全體在餘事處。是故在內即在外。(理四句)

2、一切事法各匝於理時。不礙一塵亦全匝。是故在外即在內。(事四句)

第二句「多事遍, 不礙一事遍」

第三句明其總遍內外。此是恒理, 故亦無問。若問應云:「為齊遍不?」。

三、以無二之性。各全在一切中故。是故亦在內亦在外。(理四句)

3、以諸事法同時各匝故。是故全在內亦全在外。無有障礙。(事四句)

第三句「諸法同時遍」。

(第四句雙非。亦非遍義。故不為問。義理無妨故。具出四句。)

四、以無二之性, 非一切故。是故非內非外。明與一切法非一

4、以諸事法, 各不壞故。彼此相望非內亦非外。(事四句)

第四句「一多之相歷然」。

【理四句】者:

- 前三句理一~三明, 『理與一切法。非異』。此理四之一句, 明「理與一切法, 非一」。
- 良為理一~四非一非異故。內外無礙。

(有關【事四句】之問題認識 😊)

1 前喻④却有喻云:「一波全匝大海時。諸波亦各全匝,互不相礙。」

先舉一波以望於海故。是就事四句故。前標云多事無礙故。

2 若別為問者。應問云:

『一事遍於理時。餘事亦遍理不?

若亦遍者。則理有重重。

若不遍者。多事則不如理。」

故今答云:「多事如理同理。而遍則無重重。」何以故。理無二故。

但事同理即無分限。故云遍耳。

● 關於「理望事」、「事望理」之不同與相關問題:

1 問: 理望於事, (理)在一事為在內。(理)在多事為在外。今事望理。以何為內外邪?

答: 亦以一事為內。多事為外。

2 問: 若爾,何異前門理望於事?

答: 前門先舉理遍於事。名理望事。今門先舉事遍於理。名事望理。

故分二門。

3 本意但問:「多事遍理。一事遍不?」前門理望事答之。

又問:「一事遍理。多事遍不?」故用此門事望理答之。

4 通相,皆以『事』為(真理在)內外故。

5 前門事四句中但有一重之問。

即第一句一事全遍理,故真理在事內。(文云:真理全在一事中)

不礙一一亦遍理。故即在外。

以其一多事皆即理故。故云全遍,非有多理與事遍也。

6 故事四句第四句云:「彼此相望非內非外」。以前約理。

事四句第四但以性非一切(以諸事法各不壞故)。居然非內非外。

7 今此約『事望理』。理無內外。何有非一非異?故言既不壞相。

8 要須「理在一事」之中『理非』是「一切事」。一切事中非是一故。方成第四。

9 故須彼此相望,非內非外。已釋第一相遍對(第一二門)竟。